**学校食品安全管理领导小组职责**

为加强食品卫生安全管理，营造良好的卫生环境，确保管理措施落实，现将分工情况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王志良（校长）**

全面负责管理学校食品安全工作。

**二、张春生（副校长）**

管理内容：全面管理食堂工作，食堂卫生安全工作。

管理职责：1、每月召开一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会议，总结上月工作，整改不足。

2、组织检查食堂工作。

3、组织协调签好各种责任书、协议书。

**三、顾华杰（总务主任）**

管理内容：着重管理食堂卫生

管理职责：1、制定食品卫生管理措施。

2、制定食物中毒的预防应急预案。

3、组织签订食品进货协议书，索取各种许可证。

**四、冯炜（总务副主任）**

管理内容及职责：

1、负责管理食堂环境卫生工作。

2、每天做好卫生工作检查，并作好记录。

**五、何小霞（学校卫生员）**

管理内容及职责：

1、全面负责食堂卫生安全管理的台帐资料建设。

2、做好和镇防疫站的协调工作。

3、负责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，有具体文字记载。

**六、丁小华（食堂厨师长）**

管理内容及职责：

1、负责每天的食品检查、验收，并每周做好记录，签好字。

2、全面负责食品制作。确保卫生安全。

3、在加工制作过程中如发现食品有变质现象，立即停止加工，并向总务处报告。